

臺中市中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20004239號
附件：林金輝死亡證明書



裝

主旨：本區區民林金輝先生於112年3月26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認領處理喪葬事宜，經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協助辦理亡者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12年3月28日中市生崇字第1120002549號函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林金輝君(男，身分證字號：A100483608，民國36年6月10日生，戶籍地址：中區中華里24鄰中華路一段114號五樓之2，112年3月26日於本市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往生，大體現安置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殯儀館冷凍1號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線

區長林忠訓